

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独立董事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18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焦兴旺先生出具的《关于窗口期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》，焦兴旺先生因误操作其股票账户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0,900股，该交易违反了窗口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

交易日期	交易方向	交易数量（股）	交易均价（元/股）	成交金额（元）
2023年8月17日	买入	400	9.09	3,636
2023年8月17日	买入	20,500	9.13	187,165
合计		20,900	9.13	190,801

注：上表中部分数据存在尾差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本次变动前，焦兴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焦兴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0,900股。

因公司预约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披露日期为2023年8月29日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增持行为构成窗口期违规交易。

二、对本次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的致歉声明

焦兴旺先生声明：本次窗口期交易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情况，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主观违规的情况。本人已认识到上述违规交易的严重性，就此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，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！

三、本次窗口期交易的处理及补救措施

1、焦兴旺先生承诺：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后续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自本次增持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。未来将切实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防止此类情况再次发生。

2、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，及时核实相关情况，已就此事项对其进行警示，并向其重申了上市公司董事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将以此为戒，进一步加强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积极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9日